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1-111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基于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变化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分析和论证，公司将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6 日、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的申请材料。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0244）。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44 号），并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了反馈意见的回复。

二、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的原因

自公司本次发行 H 股股票方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共同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但基于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变化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分析和论证，公司将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三、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的影响

公司当前经营状况稳定良好，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资本市场与政策环境等因素，进一步规划融资结构和融资渠道，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和促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发展。

四、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终止本次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主要是因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变化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经过审慎分析和论证做出的决定。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的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当前经营状况稳定良好，本次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同意公司终止筹划发行 H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六、监事会意见

基于当前资本市场的环境变化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公

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经审慎分析和论证，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当前经营状况稳定良好，本次终止筹划发行H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